

济宁市兖州区鼓楼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兖州区鼓楼街道办事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兖州区鼓楼街道办事处联系（地址：济宁市兖州区文化东路 153 号，联系电话：0537—3413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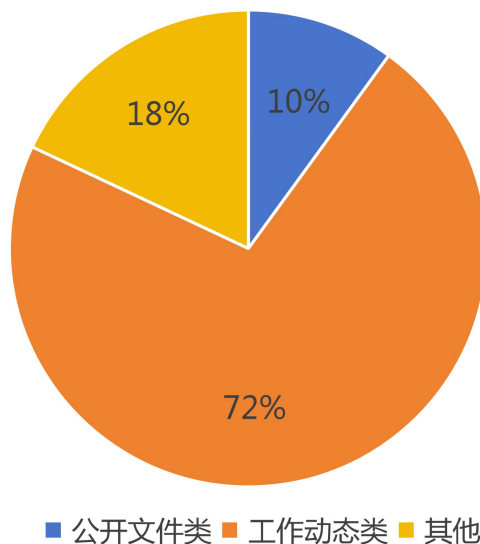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鼓楼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手段，严格落实市区有关部署，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扎实做好工作落实，以公开促落实、促服务、强监督，推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取得良好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鼓楼街道在区政府指导下，按照“应公开尽公开”原则，主动公开群众所关心的、关注的，重点、热点信息，有效保障公众的知情权。2024 年，街道在兖州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39 条，其中公开文件类信息 4 条，占总数的 10%；工作动态类信息 28 条，占总数的 72%；其他类信息 7 条，占总数的 18%。

鼓楼街道主动公开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立足实际，主动创新，健全制度机制，规范受理、审查、处理、答复、寄送、归档等流程，严把依申请公开法规关和程序关，高质量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推动政务公开工作不断走深走实。2024 年度，街道通过网络收到依申请公开 1 件，内容涉及办事处 21-22 年财政决算报告，已按规定时间和申请人要求完成答复，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应公开尽公开”和审慎公开为原则，严格按照“三审三校”制度，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发布流程，履行保密审查机制和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对不需要长期保留的信息、已经失效的信息，根据工作实际及时进行清理，确保涉密信息不泄露、错误信息不上网。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线下依托街道为民服务中心，打造政务公开专区，全面公开政策文件、明确办事程序、简化办事流程，通过提供导购式、指引式信息服务，为群众提供“科学、合理、简便、易行”的政务公开服务环境。线上通过政务公开网站向社会公开机构职能、内设机构、领导信息、决策部署落实等信息，进一步强化栏目信息发布管理，严格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定期更新维护信息，进一步扩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的覆盖面和知晓度。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严格落实自查自纠，常态化开展错敏词、隐私信息泄露等问题排查，定期对已发布的政务公开信息内容进行评估、动态调整，确保公开内容真实无涉密事项、无表述及文字错误，全面推动责任落实、工作落地。通过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不断提升政务公开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2024 年,鼓楼街道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成效良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政务公开的力度不大，进展不快，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增强；

二是政务公开的宣传氛围还不够浓厚，一些活动的创新性还不够强，辖区内群众参与的积极性不高。

2025 年，将从以下几个方面重点改进：

一是加大主动政务公开力度。按照随生成随公开的原则，继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主动、及时、准确公开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水平。

二是创新政务公开宣传形式。从群众实际需求出发，减少“大水漫灌”式的宣传活动，围绕不同时间节点、不同受众群体，开展针对性宣传，创新有奖问答、知识竞赛等形式，让一些政策宣传更加入脑入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4 年，鼓楼街道办事处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用。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一是以公开助推监管效能提升。加强行政机关权力配置信息公开，做好街道领导信息、主要职责、内设机构等信息的维护更新工作。严格按照鼓楼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执行，落实好科室负责人初审、分管领导审核、主要负责人把关等流程，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和文件及时公开，维护群众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权利。

二是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指导，编制《济宁市兖州区鼓楼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明确公开范围、形式、时限，不断优化

栏目建设，确保重点领域信息及时有效公开。开展“依申请公开质效提升年”，定期统计街道收到线上线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确保不遗漏群众需求。**2024**年度，共收到线上依申请公开**1**次，已严格按照申请人要求做好答复工作。

三是树牢宗旨意识，加大解读力度。充分收集政府网站、为民服务大厅、**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渠道反映的企业群众诉求，不断丰富解读内容，提高解读质量。今年以来，多次开展政务公开进社区、政府开放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宣传日等线下活动，围绕群众关心的医疗保障、社会福利、就业培训等做好政策解读，以公开促服务、促落实、促发展。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年兖州区鼓楼街道办事处共收到**1**件人大代表建议，已按期办结，答复率、满意率**100%**，吸收采纳建议**1**件。**2024**年未收到政协提案。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把推行政务公开与街道中心工作相结合。全面梳理街道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及时更新完善机构职能目录，主动公开街道年度工作计划及总结、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街道政务动态、人员招聘录用等内容。

二是把推行政务公开与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相结合。在街道为民服务中心民政、社保、计生等办事窗口，针对群众普遍关心的低保申请、社保缴纳、高龄补贴等热点问题，公开有关的政策法规、办事程序、办事条件等事项，并通过投诉处理机制，及时研究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促进工作效率和质量

的提高。

三是把推行政务公开与依法治国相结合。街道定期公开办事处财政预决算情况和重点工作目标完成情况，指导督促各社区按照要求完成“三务”公开，增加政务管理的透明度，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促进基层社会治理的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